

投标文件符合性审查表

项目名称：深圳市新华医院耳鼻喉基础器械等设备一批采购项目 包号：SZCG2026000431-A

评委：袁杰

时间：2026年05月25日

检查项	供应商名称	深圳星晴医疗科技有限公司	深圳市绿巨人医疗器械有限公司	上海允昉科技有限公司
不得将一个包的内容拆开投标；		通过	通过	通过
对同一项目投标时，不得提供两套以上的投标方案（招标文件另有规定的除外）；		通过	通过	通过
分项报价或投标总价不得高于相应预算金额（或设定的预算金额下的最高限价）；		通过	通过	通过
评审中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，评审委员会应当启动异常低价投标（响应）审查程序： ... 投标（响应）供应商不能提供书面说明、证明材料，或者提供的书面说明、证明材料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，评审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（响应）处理。		通过	通过	通过
所投货物、服务在技术、商务等方面没有实质性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（是否实质性满足招标文件要求，由评审委员会根据实质性条款响应情况做出评判；若招标文件未设置实质性条款，不得据此做投标无效处理）；		不通过(序号19电耳镜，投标人所投产品名称为“内耳张开器”，评审委员会认为所投产品与招标文件货物要求不符；序号20椭圆形消毒盒、序号21无菌罐，未提供相关证明材料；序号22-37金属气管套管，投标人所投产品名称为“气管扩张钳”，评审委员会认为所投产品与招标文件货物要求不符；序号38-41货物，未提供相关证明材料；序号76-77，未提供相关证明材料；针对上述情况，评审委员会认为，投标人投标文件未实质性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作投标无效处理，符合性审查不通过。)	不通过(序号20椭圆形消毒盒、序号21无菌罐，序号120鼻内窥镜手术器械消毒盒，未提供相关证明材料。针对上述情况，评审委员会认为，投标人投标文件未实质性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作投标无效处理，符合性审查不通过。)	不通过(序号20椭圆形消毒盒、序号21无菌罐，序号120鼻内窥镜手术器械消毒盒，未提供相关证明材料。针对上述情况，评审委员会认为，投标人投标文件未实质性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作投标无效处理，符合性审查不通过。)
未按招标文件所提供的样式填写《投标函》；未按招标文件所提供的《政府采购投标及履约承诺函》进行承诺；未按招标文件对投标文件组成的要求提供投标文件；		通过	通过	通过
采购标的/所投产品/货物清单/报价等任意一类有缺漏项或响应不全，或者对招标文件规定的项目需求内容或者需求数量进行修改，评审委员会判定投标响应不满足采购需求；		通过	通过	通过
投标文件存在列放位置错误，导致属于信息公开情形的没有被公开；		通过	通过	通过
投标文件电子文档不得带病毒；		通过	通过	通过
投标文件不得用不属于本公司的电子密钥或电子营业执照进行加密；		通过	通过	通过
不得与其他投标供应商投标文件“文件制作机器码”一致；		通过	通过	通过

投标文件符合性审查表

项目名称：深圳市新华医院耳鼻喉基础器械等设备一批采购项目 包号：SZCG2026000431-A

评委：袁杰

时间：2026年05月25日

检查项	供应商名称	深圳星晴医疗科技有限公司	深圳市绿巨人医疗器械有限公司	上海允昉科技有限公司
不得与其他投标供应商投标文件“文件创建标识码”一致；		通过	通过	通过
法律、法规、规章、规范性文件规定的其他情形。		通过	通过	通过
投标无效情况说明	<p>深圳市绿巨人医疗器械有限公司：深圳市绿巨人医疗器械有限公司，序号20椭圆形消毒盒、序号21无菌罐，序号120鼻内窥镜手术器械消毒盒，未提供相关证明材料。针对上述情况，评审委员会认为，投标人投标文件未实质性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作投标无效处理，符合性审查不通过。</p> <p>上海允昉科技有限公司：上海允昉科技有限公司，序号20椭圆形消毒盒、序号21无菌罐，序号120鼻内窥镜手术器械消毒盒，未提供相关证明材料。针对上述情况，评审委员会认为，投标人投标文件未实质性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作投标无效处理，符合性审查不通过。</p> <p>深圳星晴医疗科技有限公司：深圳星晴医疗科技有限公司，序号19电耳镜，投标人所投产品名称为“内耳张开器”，评审委员会认为所投产品与招标文件货物要求不符；序号20椭圆形消毒盒、序号21无菌罐，未提供相关证明材料；序号22-37金属气管套管，投标人所投产品名称为“气管扩张钳”，评审委员会认为所投产品与招标文件货物要求不符；序号38-41货物，未提供相关证明材料；序号76-77，未提供相关证明材料；针对上述情况，评审委员会认为，投标人投标文件未实质性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作投标无效处理，符合性审查不通过。</p>			